

## 广州骏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9 月 13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宇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2,935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投资者的合理利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，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制度。

具体制度内容详见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93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授权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保障投资者的合理利益及募集资金的安全，公司制定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按照要求需要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，应当在发行认购结束后验资前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。公司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申请授权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，该项权限将在每次发行中由董事会负责行使，决定签订与主办券商、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。

具体协议内容详见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2,93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的情形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广州骏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广州骏伯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9 月 14 日